

# 北京师范大学教务部文件

师教质量〔2019〕21号

## 2019年“我与我的新生导师” 征文活动通知

各部院系：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的精神和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提出的“以本为本”，加快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我校本科新生导师制，使新生导师在新生成长中充分发挥指导学业发展、培养正确价值观的作用，学校决定继续举办“我与我的新生导师”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文主题

我与我的新生导师。

### 二、征文对象

全体在校本科生。

### 三、征文要求

1. 征文内容：围绕主题，题目自拟，行文积极向上，内

容客观真实，突出导师为人师表的典范作用，讲述师生之间的感人故事。征文作品须为原创且首发，禁止剽窃、抄袭、套改。

内容应包括正文、导师简介（200字以内）、作者信息、1-2张师生互动照片（以附件形式发送）。相关排版要求详见附件1。

2. 文体和字数：文体不限，字数要求1000-1500字，诗歌不超过300字。

#### **四、 工作时间及安排**

1. 征文投稿：5月30日-6月21日。征文以WORD形式发送至本部院系教务员老师电子邮箱，命名格式为“题目+学院+作者名”。

2. 部院系评选：6月24日-6月28日。各部院系组织评审组按奖励等级及限额（见附件2）对征文作品进行评选，公示评选结果，并于6月28日前将优秀作品的电子版和征文评优推荐汇总表（见附件3）的电子版及纸质版（签字盖章）报送教务部。

3. 学校公布：7月10日。教务部汇总评选结果并公布获奖名单。

#### **五、 学校奖励办法**

1. 设置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直接采用部院系评选结果。

2. 为全部获奖作者颁发证书，并为三等奖及以上获奖作者发放奖金。

3. 汇编优秀作品，并推荐在校报上刊发。

附件：

1. 2019 年“我与我的新生导师”征文模板（另发）
2. 2019 年“我与我的新生导师”征文活动优秀作品奖励等级及限额（另发）
3. 2019 年“我与我的新生导师”征文评优推荐汇总表（另发）

联系人：吕洁 58804006 lvjie2014@bnu.edu.cn 主楼 A211

教务部

2019 年 5 月 30 日